

淮南市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淮水领办〔2019〕1号

关于做好 2018 年度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实施情况和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 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有关部门：

为做好 2018 年度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考核和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工作，根据《淮南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考核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考核规定》)和《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开展 2018 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年底核查核算工作的通知》(皖环函〔2018〕1591 号)要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关于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考核

(一)对县区实施情况的考核

1. 县区自查评分。各县区要对《考核规定》和《关于印发 2018 年度淮南市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淮水

领办〔2018〕2号)要求2018年完成的工作目标和任务认真开展自查,编写自查报告(自查报告包括水环境质量目标和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等完成情况),逐项说明2018年工作进展情况,其中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要完善支撑材料,建立工作台账(包括电子台账),并根据《考核规定》进行自查评分,于2019年1月10日前将自查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包括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的电子台账)报送市水污染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环保局)(以下简称市水领办),同时抄送《水十条》各任务牵头单位。

2. 牵头部门审查。各牵头部门(见附件1、2)结合日常监督检查情况,对各县区上报的水环境质量目标和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自查报告及自评分结果逐项(牵头考核的部分)进行审查,于1月底前将审查后的各项得分结果书面报市水领办。

(二) 对市直部门实施情况的考核

1. 部门自查评分。市有关部门要对《考核规定》和淮水领办〔2018〕2号文件要求2018年完成的工作目标任务开展自查,编写自查报告,逐项说明2018年工作进展情况,完善支撑材料,建立工作台账(包括电子台账),并根据《考核规定》进行自查评分,于2019年1月10日前将自查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包括电子台账)报送市水领办。

2. 市水领办审查。市水领办结合日常监督检查情况,对各有关部门上报的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自查报告

及自评分结果逐项进行审查,于1月底前形成书面审查意见。

二、关于水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

市环保局根据2018年度减排计划和相关单位提供的材料,已经完成总量减排自查评估,并报省环保厅审查。上报的重点减排项目见附件3,相关县区和市有关部门要按照减排考核要求,完善支撑材料,建立减排项目台账(包括电子台账),于2019年1月10日前建成备查。若国家、省有新考核要求的另行通知。

联系人:市环保局水环境管理科 梁枫 徐越

联系电话:0554-2696530 传真:0554-2675573

电子邮箱:864419932@qq.com

- 附件: 1. 水环境质量目标完成情况考核指标及牵头部门
2. 各县区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考核指标及牵头考核部门
3. 2018年度水总量减排工作重点工程清单



2019年1月4日

附件 1

水环境质量目标完成情况考核指标及牵头部门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事项	分值	牵头部门
一	地表水	地表水水质目标完成情况	60	市环保局
二	黑臭水体	建成区黑臭水体控制比例	20	市城乡建委
三	饮用水水源	乡镇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 达标比例	10	市环保局
四	地下水	地下水监测点位目标完成比例	10	市国土局

注：部分县区（含经开区、高新区、煤化工园区）不涉及相关考核内容的，满分不足 100 分的，按实际得分乘以 100 分除以实际满分进行折算；



附件 2

各县区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考核指标及牵头部门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事项	分值	牵头考核部门
一	工业污染防治 (13分)	取缔“十小”企业	7	市环保局
		集中治理工业集聚区水污染	6	
二	城镇污染治理 (20分)	城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	8	市城乡建委
		污泥处理处置	7	
		城市节水	5	
三	农业农村 污染防治 (15分)	防治畜禽养殖污染	6	市农委
		控制农业面源污染	4	市农委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5	市环保局
四	船舶港口 污染控制 (10分)	治理船舶污染	5	市交通运输局
		港口码头污染防治	5	
五	水资源 节约保护 (25分)	水资源节约	10	市水利局
		水功能区限制纳污制度建设和 措施落实	10	
		水源地达标建设	5	
六	水生态 环境保护 (6分)	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规范化建 设	3	市环保局
		备用水源建设	1	市城乡建委
		加油站地下油罐更新改造	1	市商务局
		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	1	市环保局
七	各方责任 及公众参与 (11分)	环境信息公开	3	市环保局
			2	市城乡建委
			1	市卫生计生委
		地方管理机制落实	5	市环保局
		突发环境事件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执行情况	扣分项	

注：不涉及港口船舶污染控制工作的县区（含经开区、高新区、煤化工园区），满分不足100分的，按实际得分乘以100分除以实际满分进行折算。

附件 3

2018 年度水总量减排工作重点工程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台账要求	台账编制 牵头单位
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关停	环统数据、关停佐证材料等	市环保局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庄孜煤矿	结构关停	环统数据、关停佐证材料等	市环保局
山南污水处理厂	新建污水处理厂	运行记录、水质监测记录、管网建设资料等	山南新区管委会
首创第一污水处理厂二期	新建污水处理厂	运行记录、水质监测记录、管网建设资料等	市建委
炎刘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污水处理厂	运行记录、水质监测记录、管网建设资料等	寿县政府
淮南淮清环保有限公司市东部垃圾填埋场	新建渗滤液处理设施,处理能力和水量提升。	工程资料、运行记录、水质监测记录等	市城管局
寿县小甸镇英富生猪养殖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市农委
刘岗镇永强养猪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市农委
安徽省领众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市农委
力胜猪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市农委
寿县涧沟镇农民城振毅养殖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市农委
安丰塘镇兴达生猪养殖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市农委
堰口镇邓绍军养猪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市农委

寿县张李乡永康猪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市农委
双桥镇成颖养猪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市农委
寿县许志明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市农委
陆丰养猪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潘集区政府
淮南市士永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潘集区政府
安徽鑫满楼生态农业公司养牛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潘集区政府
孔祥军养猪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养殖场简介、养殖量说明、工程资料、粪污存储池照片、消纳土地证明等	潘集区政府

